**华南理工大学电子与信息学院2023博士第二次招生**

**拟录取志愿书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生编号 |  | 考生姓名 |  |
| 拟录取专业 |  | 拟录取类别（同报考类别） | □非定向□定向 |
| 录取总成绩 |  |
| 专项计划 | □ 无 □ 阿里□ 集成电路及新一代通信 □ 新一代信息技术及产业化 |
| 承 诺 书本人通过华南理工大学复试，承认并接受上述拟录取结果，拟录取后保证不再提出调剂其它学校或其它专业申请。 考生签名：2023年 月 日 |
| 导师意见：  同意接收。  导师签名：2023年 月 日 |

备注：6月1日下午17:00前考生将本人和导师签名的《拟录取志愿书》扫描件发送到bqchen@scut.edu.cn邮箱，也可以直接交到逸夫科学馆119办公室。志愿书一旦提交，若非事后发现有不符合博士生复试录取相关规定，将不再接受考生提出的各类调剂。